## 警惕网络"非法荐股" 谨防财产遭受损失

近年来随着互联网的迅速发展,网络成为不少投资者获取信息的重要平台。一些不法分子就是利用这一点,通过网络开展"非法荐股"活动,手段不断翻新,乱像层出不穷,需引起投资者高度重视,谨防上当受骗。

## 一、案情概要

王阿姨退休之后闲来无事,想学习一些投资理财知识。一天王阿姨被莫名其妙地拉入到一个股票 QQ 群,群里每天都发一些涨停板股票,并宣称买了老师的培训课程(季度班、半年班、精品班)就能跟着老师做股票,学费很快就会赚回来。王阿姨想着既能学知识又能赚钱,就先购买了季度班课程。可是交钱以后,对方以学习效果好赚钱速度快为由,屡次推荐定制半年课和精品课,并给了明确的获利目标,表示最高可达 30%的收益,王阿姨经不住劝说升级购买了半年班课程。经过一段时间学习和操作,不仅学习效果不理想,跟做的股票亏损也很大,王阿姨提出异议,对方又推荐购买更高水平老师的课程,王阿姨不同意并提出退还学费的要求。公司说购买的课程已经开课,不管学不学都不退,并推脱让找推荐人解决,推荐人说让找收钱人解决,甚至后来 QQ 被拉黑了,电话也不接听。

## 二、风险警示

目前,不法分子利用微信、微博、网络直播室、论坛、股吧、QQ 等互联网工具或平台进行"非法荐股"活动的主要特点如下:

- 一是不法分子通过微信(公众号、朋友圈、添加好友)、微博、论坛、股吧、QQ等,以"大数据诊股""推荐黑马""专家一对一指导""无收益不收费"等夸张性宣传术语,或者鼓吹过往炒股"业绩",招揽会员或者客户;
- 二是投资者加入微信群、QQ群、网络直播室后,有自称"老师""专家""股神""老法师"的人,以传授炒股经验、培训炒股技巧为名,实际上向投资者非法荐股,以获得"打赏费""培训费"或者收取收益分成等方式牟利,也有的不法分子先免费推荐股票,然后借机邀请投资者加入"内部 VIP 群"或"VIP 直播室",宣称有更专业的"老师"提供更高端的服务,并以各种名目收取高额服务费;
- 三是有一些不法分子以"荐股"为名,实际从事其他违法犯罪活动,如利用微信群、QQ群、网络直播室等实时喊单,指挥投资者同时买卖股票,涉嫌操纵市场,或者诱骗投资者参与现货交易(贵金属、艺术品、邮币卡等)或境外期货交易,牟取非法利益。这些非法活动花样繁多,欺骗性强,而不法分子往往无固定经营场所,流窜作案,有的甚至藏身境外,严重损害投资者利益和证券市场正常秩序。

在此提醒广大投资者,根据《证券法》《期货交易管理条例》《证券、期货投资咨询管理暂行办法》等法律法规规定,从事证券、期货投资咨询业务,必须依法取得中国证监会的业务许可;未经中国证监会许可,任何单位和个人均不得从事证券、期货投资咨询业务。请投资者选择合法证券期货经营机构,获取相关投资咨询服务,对各类"荐股"活动保持高度警惕,远离"非法荐股"活动,以免遭受财产损失。合法证券期货经营机构名单可在中国证监会、中国证券业协会、中国期货业协会网站查询。

(上海证监局供稿)